

关于处置学校实验室危化品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近期，局将委托专业机构处置学校用不到的危化品、不明药品及实验产生的危废物，为更好、精准处置危化品，请各学校组织人员认真排查、核实相关储存场所并做好如下工作：

1、危化品名称要准确。部分学校的危化品无药品名称，学校要组织人员尽量能够标出药品名，若无名称或看不清，需重新贴上标签并编号。

2、危化品重量要准确。学校不能对危化品的重量进行估算，请对相同的危化品（含包装物）进行称重，单位为g(克)。

3、是否危化品要确认。学校不能将不用的药品都列为危化品，如碳酸钙、氯化钠等都是无害物，不能列入危化品，学校自行处理。

4、实验产生的危废物需用密封容器存放。非危废物无需处置。

5、请学校用 EXCEL 表格准确上报危化品相关内容，样表格式见下

学校	序号	危化品名称	不明物标签号	重量（g）	备注

9 月 12 日前，请学校将需处置的危化品电子表格发至邮箱 408569949@qq.com。

联系人：王春金 电话：83450320

附件：危险化学品目录（2018 版）

仪征市教师发展中心
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